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6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会议于2016年3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蔡令天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详细内容见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 61023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9,040.28 万元，同比增长 27.84%；利润总额 11,245.50 万元，同比增长 22.63%；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9,160.40 万元，同比增 22.41%。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现有股本479,646,92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4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9,185,877.04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 3 票通过、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人员 201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16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监事人员 2015 年度的薪酬，详见《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全文》。监事 2016 年度的薪酬依据其所处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各项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合理规范，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8、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法人治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等各项活动均严格按照内部控制规定进行，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制度管理的规范要求，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9、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也有利于提高现金管理收益，且本次拟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也不存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保本银行理财产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3月29日